“十一”小长假 中小学生安全摆第一

“十一”小长假即将来临。在放假休息的同时，部分中小学生或外出旅行或进行娱乐活动，期间会遇到交通高峰期、人流密度大等问题。有关专家在此特别提醒大家，安全是第一位的，要警惕前车之鉴，重视相关部门的提示，有效避免各类危险事件的发生。

案例

今年8月7日，4名女孩驾驶一辆越野车从稻城亚丁回成都途中，经过川西大环线，在四川甘孜州省道217新龙县路段，车辆过弯道时突然失控，跌落几十米高的悬崖，坠入雅砻江。8月9日，警方在事发地坠江150米处找到了失事的车。当时车内有2人，但已经没有生命体征。据当地消防部门介绍，车上的女孩均来自成都洛带镇，最小的仅24岁。乘客系自驾游玩，不慎坠落河中。相关部门特别提示，山区驾驶和城市驾驶完全不同，一定要谨慎、小心。

同样是在今年暑假，8月25日，有5名学生在海南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尖界村附近海域游泳，其中3名十五六岁学生发生溺水，经救护人员现场确认，已无生命特征。海南省教育厅当晚发布公告，提醒家长加强对孩子的安全教育与监管。

9月22日，广西博白县东平镇5名小学生和1名初中生相约去合江六荣村上坝河段钓鱼、游泳，其中初中学生和1名小学生在游泳时失踪。接到消息后，玉林红十字蓝天救援队赶往事发地全力搜救，9月23日10时在事发河段下游找到13岁小学生，14时30分找到14岁初中生，被打捞上岸时已无生命体征。

专家说

相关部门一再提醒中小学生及其家长注意安全，可惨痛的事故却一再发生。为了使中小学生度过一个安全、健康、快乐的国庆假期，北京西城公安分局内保支队警官郭春伟向学生提出以下几点注意事项。

一

在“十一”小长假里，学生外出机会增加，交通安全要特别注意。如参与外出旅游或长途外出活动，必须由家长带领；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养成良好的文明行为习惯；步行时走人行便道，过马路走斑马线，注意交通信号灯的变化，红灯停绿灯行；不要在马路上相互追逐、嬉闹，注意避让来往车辆，不与机动车抢道。现在共享单车普及率较高，但12岁以下儿童不得在马路上骑自行车；外出要自觉乘坐正规客运车辆；乘坐公交车时要在车停稳后上下车，以免发生意外事故；不要乘坐驾驶员酒后驾驶的车辆。

二

国庆期间，各景区客流量大、人员密集，学生出入此类场所要注意，避免拥挤和踩踏事件的发生。

三

学生不得私自或结伴到河、塘、水库边玩耍，防止发生溺水事故；要远离不安全场地，不参加没有安全保障的活动。

四

要选择经国家检测合格、安全正规的游乐场，遵守游乐场的安全管理规定，不去没有安全设施保障的娱乐场所。学生参加每一项活动，都要严格按规定操作，采取保险措施，系好安全带、锁好防护栏，不开玩笑、不做危险举动。

五

中小学生不单独外出，不在外过夜，确需外出应经过家长同意并告知家长去向，以保证安全。

六

学生假期要远离网吧，在家要有节制地上网、绿色上网。

七

注意饮食卫生，不购买无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和地址的三无及山寨食品；不在街头流动摊点购买零食，防止误食不卫生食品、过期变质食品；注意饮食卫生即预防病从口入。中小学生要特别预防秋季各种流行性传染病的发生。

八

学生在家要注意用火、用电、用气安全，防止发生火灾和触电及液化天然气的泄露事故；要熟记火警(119)、报警(110)和急救(120)电话，在发生意外事故时能获取紧急救助。